

丁卯年正月

丁卯年正月

丁卯年正月



曼殊筆記

時希聖編



曼殊筆記

嶺海燕子 遜跡

一冊定價四角

編輯者 時希聖

發行所 上海棋盤街 廣益書局

一九三〇年三月再版

目要記筆殊曼

嶺海幽光錄·····	(1—46)
燕子龕隨筆·····	(1—44)
娑羅海濱遜跡記·····	(1—48)

嶺海幽光錄

吾

粵濱海之南，亡國之際，人心尙

已；苦節艱貞，發揚馨烈，雄才瑰意，智勇過人。余每於殘籍見之，隨即抄錄。古德幽光，甯容沈晦？奈何今也有志之士，門戶齟齬，狺狺嗷嗷。長婦妬女，皆競侈邪。思之能勿潄潄墮淚

哉？船山有言：末俗相率而爲僞者，蓋有習氣而無性氣也。吾亦欲與古人可誦之詩，可讀之書，相爲浹洽而潛侈其氣，自有見其本心之日昧著，是亦可以悔矣。

僧祖心，博羅人，禮部尙書韓文恪公長子。少爲名諸生，才高氣盛，有康濟天下之志。年二十六，忽棄家爲僧，禪寂於羅浮匡廬者久之。乙酉，至南京，會國再變，親見諸士大夫死事狀，紀爲私史。城邏發焉，被拷治，慘甚。所與遊者忍死不一

言。法當誅死，會得減，充戍瀋陽。痛家而哦，或歌或哭，爲詩數十百篇，命曰剩詩。其痛傷人倫之變，感慨家國之亡，至性絕人，有士大夫之所不能及者。讀其詩而種族之愛，油然而生焉。蓋其人雖居世外，而自喪亂以來，每以渙澀苟全，不得死於家國，以見諸公於地下爲憾。而其弟麟，騷，騷以抗節，叔父日欽，從兄如琰，從子子見，子亢以戰敗，寡姊以城陷，妹以救母，騷婦以不食，騷婦以飲刃，皆死。卽僕從婢媵，亦多有視死如歸者。一家忠義，皆有以慰夫師之心。嗟夫！聖人不作，大

道失而求諸禪；忠臣孝子無多，大義失而求諸僧；
春秋已亡，褒貶失而求諸詩。以禪爲道，道之不幸
也；以僧爲忠臣孝子，士大夫之不幸也；以詩爲春
秋，史之不幸也。剩詩有曰：

人鬼不容髮，安能復遲遲？

努力事前路，勿爲兒女悲！

又曰：

地上反淹淹，地下多生氣。

嗚呼！亦可以見其志矣！

零丁山人，姓李，名正，字正甫，番禺諸生也。丙戌城破，其父及於難，山人乃髡首自名今日僧，遯居零丁之山。遇哀至，放聲曼歌，歌文文山正氣之篇，歌已而哭，哭復歌。四顧無人，輒欲投身大洋以死，與厓門諸忠烈魂同游。既又自念：吾布衣之士耳，與其死於父，何如生於君？死於父則無子，斯死父矣。生於君則有臣，其尙可以致吾之命，而遂吾之志也乎；於是棄僧服而返。性好獨坐，然亦非習爲禪觀者。一室深閉，人莫知其所爲。竊窺之，每一鬢髮，卽以紙錢包裹，具衣冠上

山焚去，哭之嗚咽。試問之。則曰：『吾髮欲還之父母也；全歸之未能，故傷之耳。』酒酣慷慨爲詩，有曰：

身當病後哀歌短，
家自亡來骨肉輕。

又曰：

多病一身堪久客，
故園諸弟尙重圍。

又曰：

夜夜哀魂同夢父，
年年孤影愧稱兄。

又曰：

當天落日愁無影，
到地悲風壯有聲！

皆悲酸慘絕，如猿吟鶴唳，不堪入耳。久之，鬱鬱竟以死，年三十七。悲夫正甫！士之不幸，其至此耶？生既無可奮其才，死而忠孝之心又不白，後之人其終以正甫爲何如人耶？其爲桑門也，臣之終，其棄桑門也，子之始。終始之間，嗚呼，難言之矣！正甫一字零丁，零丁亦大洋名。自文文山一至，數百年乃有正甫以哀歌招其魂魄，文山亦幸矣哉！

女以烈見，不幸也；而烈以魂見，使人得傳其名氏，則猶爲大幸。初廣州有周生者，於市買得一

衣，丹縠鮮好，置之於床。夜將寢，褰帷忽見少女，驚而問之。女曰：『毋近，我非人也。』生懼趨出。比曉，閭里爭來觀之，聞其聲，若近若遠；久之而形漸見，姿容綽約，有陰氣籠之，若在輕塵。謂觀者曰：『妾博羅韓氏處女也，城破，被清兵所執，見犯不從，觸刃而死。衣平日所著，故附而來耳。』屈翁山哀之以辭曰：

彼綃者衣兮，
水之不能濡。

美人之血紅如茶兮，

彼衣者綃兮，
火之不能爇。

美人之心皎如雪兮，

毋留我綃兮，

吾魄與之而東飄兮。

毋留我衣兮，

吾魄與之而西飛兮，

噫嘻烈兮，

不自言之而誰之知兮？

增城湛翼啣之女，及笄，受聘吳氏子。丙戌，廣州不守，女投井而死。吳生欲迎喪以歸，其親串止之。有李生曰：『凡女子許嫁字而笄之，死則以成人之喪禮之；况死於節者乎？』於是吳生迎喪以歸。一夕月明，李見一好女子，身被濕衣，前拜

曰：『妾湛氏女也，非君執議，游魂無依矣。請賦詩志妾之死。』言畢而滅。屈翁山撫琴爲之操曰：

嗚呼噫嘻！

井之陰陰兮。

美人以其魂嫁猶不沉兮，

匪一日之沉兮，

何以得君子百年之心兮。

謝君之友兮，

以禮而合幽冥之瑟琴兮！

甲寅春，廣州有請乩仙者，忽有自署蘇氏者

采。問其誰。曰：『妾廣州繡花街人，年十七，嫁汪叔孟季子。庚寅冬，城破，吾父被殺。吾以几擊清兵破頭額，因磔我而死。』屈翁山爲之歌曰：

擊奴擊奴！

奴雖不死已碎顱，

腦血可以濺吾夫。

纖纖女手有霹靂，

泰山難與秋毫敵，

丈夫何必是荆軻，

死爲鬼雄隨所擊。

林氏者，廣州之河南鄉人。丙戌城破，投珠江而死。番禺羅賓王弔之，有曰：

黃泉隨母逝，

白壁爲夫全；

抱玉雲飄海，

沉珠月在淵。

李氏者，番禺三元市人。庚寅，廣州被圍，胡騎抄掠得之，不辱，賦詩十章而縊，有曰：

恨絕當時步不前，

追隨夫壻越江邊；

雙雙共入桃花水，

化作鴛鴦亦是仙。

味其辭，其夫必先自沈者。

丁亥某月，益陽王遇害廣州，妃某氏，色美，

清兵欲妻之。妃曰：『王，故夫也，亟具棺衾，得盡一哀，以事新者，當無復恨。』兵出市棺衾，妃陰置小刀數十袖衣中，整刃外向，喪服哭泣視含殮，與兵出葬北山。既畢，兵遽前犯妃，妃大罵。兵怒，抱持益急，身數十處觸刃，血漉漉仆地。妃乃反刃自殺。屈翁山爲歌云：

爲我殮王，

送之北邙，

逝將從汝，

不惜新喪。

王魄已歸土，

同穴終何補？

利刃懷滿身，

欲切奴爲脯，